声明函

详见 “ 第一章政府采购磋商邀请函 二、供应商资格条件 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‘4、声明函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（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），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（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）’ ”